

公 告

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6 日

主旨：公告基隆市113學年度公立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及契約
進用教保員聯合甄選複選階段試務補充說明。

公告事項：

- 一、教甄複選考場與應試類科分配表(部分類科複選考場與初選不同，請應試人員特別留意)

甄 選 考 場	甄 選 類 科	備 註
武崙國小	國小一般類教師	
	國小英語專長教師	
	雙語教師（生活/綜合）	
	雙語教師（體育）	
	雙語教師（音樂）	
	國小專任輔導教師	
	幼兒園教師	
深美國小	國小特教身心障礙類教師	
	國小特教資賦優異類教師	
	學前特殊教育教師	

- 二、複選教學演示階段，所有類科應試人員可以攜帶自備之教科書進入教學演示試場應試，此項所稱「教科書」係指國家教育研究院教科書審查通過清單內之教科書為限。
- 三、國小一般類教師、英語專長教師、雙語教師（生活/綜合、體育、音樂）、幼兒園教師等類科應試人員，在複選教學演示階段得攜帶紙本參考資料進入準備室，但不得攜帶進入教學演示試場應試。且不得攜帶手機、筆電、平板、3C行動載具等電子產品入內準備室及試場使用，使用者視為違反試場規則（使用即扣分、如有舞弊情形取消資格），個人物品請放置指定的位置。預備室將提供每位應試人員白色A4影印紙二張及藍色原子筆一支。應試人員可以攜帶繕寫在該影印紙之草稿進入試教試場，但不可以提供給教學演示評審委員。

基隆市 113 學年度公立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及契約進用教保員聯合甄選委員會

